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3-84

债券代码：128141

债券简称：旺能转债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概述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保”）持股40%的参股子公司澳门中铁同方旺能澳马有机资源回收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门旺能”）因业务发展需要，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以下简称“广发银行”）申请开具MOP62,145,320.00的履约担保书，担保书期限是至担保书退回为止或担保责任终止。旺能环保按持股比例对该笔授信进行担保，与广发银行签署了MOP27,344,000.00的银行信贷承诺函作为保证人，在额度范围内为澳门旺能在该银行发生的债务提供保证担保，澳门旺能其他股东同比例进行担保。

公司于2023年10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3年10月26日召开的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为澳门旺能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担保额度，由公司或旺能环保提供担保。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年。

详细信息见公司刊登于2023年10月9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2023-58），此次担保额度在该授权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澳门中铁同方旺能澳马有机资源回收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23年9月1日

总经理：卓重贤

注册资本：MOP\$1,500万元

注册地址：澳门南湾大马路693号大华大厦15楼

主营业务：固体废料处理设施的设计、建造、经营；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设施的设计、建造、经营；厨余垃圾收运；油脂废水、厕所废水收运；再生资源回收、加工、销售；有机肥料加工、销售；非食用废弃油脂（不含危险化学品）收集、加工、销售；洁净新能源发电业务、售电业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销售；再生资源利用技术研发、交流、转让、推广。

2. 股权结构：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持股40%，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5%，澳马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持股5%。

3. 主要财务状况

澳门旺能于2023年9月1日新设立，目前暂无业务往来。澳门旺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广发银行同意为澳门旺能出具履约担保书，授信总额度为MOP62,145,320.00。

1. 债权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澳门分行

2. 债务人：澳门中铁同方旺能澳马有机资源回收中心有限公司

3. 保证人：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澳马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4. 担保书期限：至担保书退回为止或担保责任终止

5. 担保条件：每次占用额度办理担保书开立业务时，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需根据股份占比部分，提供对应金额之定期存单于澳门旺能在广发银行开立之质押定期账户内作担保，直至相关担保书退回为止或担保责任终止。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同方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澳马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其股份占比部分提供保证担保。

6. 公司担保金额：旺能环保为澳门旺能签立金额为MOP27,344,000.00之本票背签作担保人。

四、董事会意见

澳门旺能申请银行履约担保书是为了承接有机废物处理厂的设计、建造及经营批给工程，有利于其降低财务成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可帮助其获得银行授信。此次担保额度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且对澳门旺能的担保比例没有超过持股比例，澳门旺能其他股东同比例进行担保，担保风险可控，不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累计担保余额为47.91亿元(其中对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67亿元,外币按公告日汇率折算)，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2022年度)资产总额144.93亿元的33.06%、占净资产60.77亿元的78.84%，实际发生的担保额度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总额度范围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无股权关系的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1日